上接B306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企业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企业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1）。

3、公司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传真、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5年5月19日16:00，信函、传真、邮件中需注明股东联系人、联系电话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4、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本条规定事先办理登记手续而直接参会的，应在会议现场接待处办理登记手续并提供本条规定的参会文件的原件或复印件，接受参会资格审核。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的股东或授权代表人，建议请于会议召开前半个小时到达会议召开地点，并携带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虹

联系电话：0512-58506008

传真号码：0512-58500173

电子邮箱：elegant@eletile.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合兴街道

邮编：215626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1	关于2025年度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股东大会将听取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5-005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公证天业创立于1982年，是全国首批经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9月18日，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5）执行事务合伙人/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6）人员信息：截至2024年末，公证天业合伙人数量59人，注册会计师人数34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8人。

（7）财务情况：公证天业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0,857.26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6,545.8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6,251.64万元。

（8）客户情况：2024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81家，审计收费总额8,151.63万元，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等等，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公证天业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89.10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1例，目前该诉讼还在审理中。

3.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3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2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公证天业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纪律处分3次，15名从业人员各受到行政处罚1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姓名 项目	项目合伙人陈建忠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丝思	质量控制复核人陈霞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4年	2017年	2015年
何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0年	2013年	2012年
何时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	2017年	2013年	2012年
何时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22年	2017年	2017年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情况：项目合伙人陈建忠近三年签署了爱丽家居（603221）、泰祥股份(301192)、爱迪股份(834707)等年度审计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丝思近三年签署了太湖远大（920118）等年度审计报告；质量控制复核人陈霞，近三年复核或签署的上市公司有芯朋微(688508)，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的公证天业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62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50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2万元人民币。2025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为66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54万元人民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12万元人民币，系按照公司年报工作量与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数、日数和每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证天业具备应有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具备良好的诚信状况，且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监管机构的要求，独立、客观、公正地完成了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一致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表决情况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5-006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7,930,390.43元，母公司期末未分配利润为639,177,674.06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截至2025年4月28日，公司总股本244,58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4,024,400.00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1.92%。公司本年度未进行股份回购，本年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情况说明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4,024,400.00	24,458,000.0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7,930,390.43	77,889,114.01	-35,638,791.78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39,177,674.0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8,482,4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0,060,237.5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8,482,4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14.0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公司2022-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金额预计为68,482,400.00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的生产经营、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的情况下制定，与公司实际经营业绩匹配，与公司发展规划相符，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生产经营等均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5-008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8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90元，共计募集资金774,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06,146,698.17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3月17日全数到账，并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苏公W[2020]B018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67,458.18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8,081.11万元，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17,778.94万元，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29,887.92万元，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4,727.38万元，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已结项的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1,922.6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5,060.16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3,156.48万元，募集资金专户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1,489.34万元，银行手续费1.18万元，专户汇兑收益-47.40万元，募集资金存放专户余额4,597.24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额0万元。

备注：上述部分合计数若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8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公司对《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具体如下：

2020年3月6日，公司连同广发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4年10月，公司及其控制的爱丽墨西哥地板有限公司、爱丽（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与广发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4年10月，爱丽墨西哥地板有限公司及公司、爱丽（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与广发证券、中国工商银行墨西哥分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本公司与广发证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5,000万元以上的或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募集资金总额的20%，公司及专户存储银行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万美元

序号	开户主体	开户行	账号	币种	原币余额	金额（人民币）	募集资金项目	备注
1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10526401040013588		-		PVC塑料地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截至本公告日已销户
2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公司	8010188802762		-		PVC塑料地板生产线自动化建设项目	截至本公告日已销户
3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544374358286		-		研发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截至本公告日已销户
4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520981262104	人民币	2,432.97	2,432.97	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建设	截至本公告日正常使用
5	爱丽墨西哥地板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墨西哥分公司	00100007285	美元	301.08	2,164.27	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建设	截至本公告日正常使用
合计	-	-	-		-	4,597.24	-	-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实际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共计65,535.52万元，其中2024年实际投入5,060.16万元，具体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081.11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广发证券均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公W[2020]E1192号《关于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6）。公司已于2020年4月22日将上述置换的募投资金转出。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2021年8月20日，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2022年8月，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2年8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2023年8月，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2024年7月，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0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含3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一年内、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公告之日起12个月（含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一年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通过并公告之日起12个月（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并赎回，后续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结项，并将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131.77万元（含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22.67万元。

截至2023年2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至自有资金账户，并将相关资金用于日常经营，相关专户余额为零，并对该相关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优化投资布局，公司通过分析该项目实施的内外部情况，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将“PVC塑料地板生产线自动化建设项目”中暂未使用的7,844.10万元募集资金及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余额355.70万元用于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为墨西哥新莱昂州蒙特雷市。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变更事宜。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苏公W[2025]E1236号）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爱丽家居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保荐机构对爱丽家居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70,614.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60.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7,844.1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535.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11%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PVC塑料地板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51,108.00	51,108.00	51,108.00	0.00	50,247.20	-860.80	98.32	2022年12月	8,091.47	否（注）	否
PVC塑料地板生产线自动化建设项目	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	15,795.00	7,950.90	7,950.90	1,473.71	7,950.90	0.00	100.00	已变更	1,389.03	不适用	是
研发总部大楼建设项目	无	3,711.67	3,711.67	3,711.67	0.00	3,750.97	39.30	101.06	2022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	无	-	7,844.10	7,844.10	3,586.45	3,586.45	-4,257.65	45.72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0,614.67	70,614.67	70,614.67	5,060.16	65,535.52	-5,079.1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优化投资布局，公司通过分析项目实施的内外部情况，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将“PVC塑料地板生产线自动化建设项目”中暂未使用的7,844.10万元募集资金及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余额355.70万元用于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为墨西哥新莱昂州蒙特雷市。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变更事宜。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8,081.11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对该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公W[2020]E1192号《关于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披露的募投资金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2024年7月，公司已全部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0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后明确发表意见：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已经全部赎回。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于2022年12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结项，并将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2,131.77万元（含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具体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后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最终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922.67万元。 截至2023年2月27日，公司已将上述剩余募集资金全部转至自有资金账户，并将相关资金用于日常经营，相关专户余额为零，并对该相关专户办理了销户手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该项目生产的锁扣地板享有较高的市场欢迎度，收入占比不断提高。但因国际局势复杂、中美贸易摩擦、国内房地产行业下滑等原因，项目未达预计收益。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墨西哥生产基地项目	PVC塑料地板生产线自动化建设项目	7,844.10	7,844.10	3,586.45	3,586.45	45.72	2025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844.10	7,844.10	3,586.45	3,586.45	45.72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9月12日召开了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投资回报率，优化投资布局，公司通过分析PVC塑料地板生产线自动化建设项目实施的内外部情况，从审慎投资和合理利用资金的角度出发，拟将“PVC塑料地板生产线自动化建设项目”中暂未使用的7,844.10万元募集资金及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及理财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后的余额355.70万元用于建设“墨西哥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为墨西哥新莱昂州蒙特雷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2）。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临2025-010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2025年4月28日在公司7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宋正兴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总经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执行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本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提交公司